

參考文件

所接受的投標價與工程計劃核准預算費內 估計款額之間出現重大差額的報告 (2007 年第三季批出的基本工程合約)

審計署署長在 2004 年 4 月 21 日發表了關於淨化海港計劃第一期工程的衡工量值審計報告書¹。在意見當中，審計署注意到該工程計劃下部分工程合約所接受的投標價與工程計劃核准預算費內的估計款額出現了重大差異。政府帳目委員會在 2004 年 6 月發表了報告書，建議為使立法會能有效監察用款情況，各工程部門應在所接受的投標價與估計合約金額之間出現差額達 1,500 萬元或以上時，知會立法會。

2. 政府已經同意向立法會遞交季度報告，提供基本工程計劃所接受的投標價與估計合約金額之間，出現重大差額「達/逾 1,500 萬元或工程計劃核准預算費內的原來估計款額的 10% (以較大者為準)」²的資料。我們在 2005 年 2 月 4 日遞交了首份報告予政府帳目委員會，載列截至 2004 年 12 月底的資料。按財務委員會秘書的指示，我們已把日後的報告遞交予工務小組委員會。

3. 就截至 2007 年 9 月底的一季，我們有一份工程合約符合上述準則。有關這份合約的詳情載於附件。

發展局

2008 年 1 月 4 日

¹ 審計署署長第四十二號報告書，第三章

² 2004 年 10 月 20 日立法會會議上提交回應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四十二號報告書的政府覆文的第 25 段

所接受的投標價與工程計劃核准預算費內
估計款額之間出現重大差額的報告
(2007年第三季批出的基本工程合約)

部門： _____ 水務署

工程計劃 編號 合約編號	工程計劃 名稱 合約名稱/ 批出日期	工程計劃 核准 預算費	(A) 工程計劃 核准 預算費 中預留的 合約價款	(B) 所接受的 投標價	(A) - (B) 差額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9182WC 11/WSD/06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 2 階段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 2 階段 - 元朗、大棠、錦田、八鄉及石崗水管工程/ 2007年7月18日	3,156.600	350.000	292.000	58.000
<p>所接受的投標價與原來預算之差額(括弧內為差額)，原因可能為市場競爭激烈，引致下列項目出現了較低的報價 -</p> <p>(a) 合約訂明的非工程項目 (1 050 萬元)；以及</p> <p>(b) 水管敷設工程(4 750 萬元)。</p>					